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或“楚江新材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1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姜纯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合计不超过 3.5 亿元（含本数）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，相关内容详见 2018 年 1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8年1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（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.5 亿元（含本数）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安全性高、低风险、稳健型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，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，相关内容详见 2018 年 1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1 月 27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（三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，将募投项目“铜合金板带产品升级、产能置换及智能化改造项目”的实施主体由“楚江新材”变更为“楚江新材”和公司全资子公司“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”，实施地点由“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 8 号”变更为“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 8 号”和“广东省清远高新技术开发区百嘉工业园内”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海

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，相关内容详见 2018 年 1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《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1 月 27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(四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、监事会的相关议案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8年1月27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七日